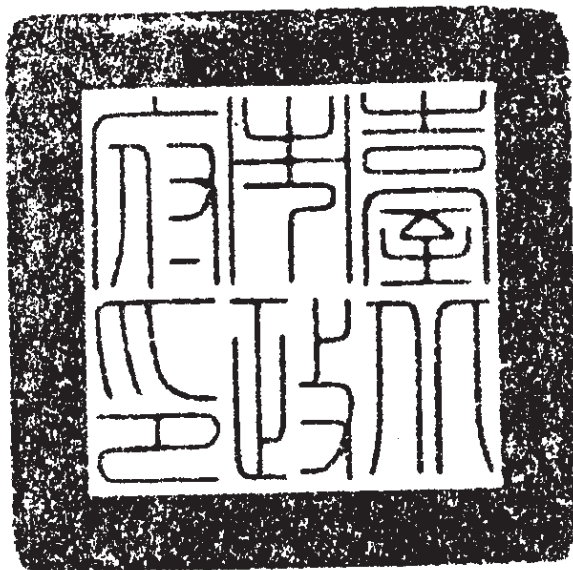


臺北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11月27日  
發文字號：府地籍字第10233630800號  
附件：保管款清冊1份



主旨：本府已將102年第3批及第4批代為標售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價金存入地籍清理土地權利價金保管款專戶，土地權利人應自存入之日起10年內，依規定填具申請書申請發給，公告周知。

依據：地籍清理條例第14條第3項、地籍清理土地權利價金保管款管理辦法第4條第3款及第6條。

公告事項：

- 一、代為標售之土地標示、原土地所有權人之姓名及住址、保管款金額、保管字號：詳見案附土地標售價金保管款清冊。
- 二、公告起訖日期：自民國102年11月29日起至民國103年2月28日止共3個月。
- 三、保管處所及保管款名稱：本府設立於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庫部之「臺北市政府-地籍清理保管款303專戶」。
- 四、保管處所地址：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地下1樓。
- 五、得申請發給土地價金之期限：自保管款於民國102年11月25日存入專戶起，至民國112年11月24日止10年內，逾期未領取者，經結算如有賸餘，歸屬國庫。

六、領取保管款時應由土地權利人依地籍清理條例及其施行細則等相關規定，填具申請書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向本府地政局申請。

市長郝龍斌

地政局兼代局長 黃榮峰 休假

副局長 曾秋木 代行

臺北市政府辦理地籍清理土地標售價金保管款清冊

單位：平方公尺；新臺幣元

保管款儲存日期：102年11月25日      保管公告日期：102年11月27日														
編號	土地 / 建物標示				權利範圍	土地/建物所有權人		標售金額 (A)	代扣款項 (B)=(B1)+(B2)+(B3)			保管價金 (A)-(B)	保管款字號 (保管價金存入編號)	備註
	鄉鎮市區	段小段	地/建號	面積		姓名或名稱	住址		應納稅賦 (B1)	行政處理費用 (B2)	地籍清理獎金 (B3)			
AA080000098	文山區	老泉段一小段	0317-0000	11.00	全部 1/1	張連慧		299,288	41,482	14,964	1,496	241,346	102I10054	
AA080000099	文山區	老泉段一小段	0319-0000	11.00	全部 1/1	張連慧		351,000	41,482	17,550	1,755	290,213	102I10055	
AA080000133	文山區	老泉段四小段	0321-0000	51.00	1/3	陳慧九		465,026	66,499	23,251	2,325	372,951	102I10056	
AA080000134	文山區	老泉段四小段	0321-0000	51.00	1/3	陳朝直		465,026	66,499	23,251	2,325	372,951	102I10057	
AA080000135	文山區	老泉段四小段	0321-0000	51.00	1/3	陳雨露		465,026	66,499	23,251	2,325	372,951	102I10058	
AA080000166	文山區	指南段三小段	0187-0000	640.00	全部 1/1	張潭能		3,766,668	759,204	188,333	18,833	2,800,298	102I10059	
AA080000269	文山區	草湳段一小段	0142-0000	2,124.00	全部 1/1	高水良		5,200,000	1,081,745	260,000	26,000	3,832,255	102I10060	
AC080000117	內湖區	大湖段四小段	0170-0000	694.00	1/8	林春木	七星	620,000	203,048	31,000	3,100	382,852	102I10061	
AC080000140	內湖區	大湖段四小段	0361-0000	181.00	全部 1/1	邱長壽		1,688,000	214,366	84,400	8,440	1,380,794	102I10062	
總計								13,320,034	2,540,824	666,000	66,599	10,046,611		

合計：土地 9 筆；面積 3,104.75 平方公尺；建物 0 棟；面積 0.00 平方公尺；存入專戶總金額：計新臺幣 10,046,611 元